

主席先生：

我是新田公共小巴(17)商會代表，本會同意由紅色小巴轉綠色小巴。

本會成立已有肆拾多年，目前本會有近百名會員，大部份是車主，有柒拾余部小巴行走元朗經米埔、黃巴士、新田至上水。為該區市民及村民服務肆拾多年。並在元朗、上水設有站長，安排小巴輪車，收費標準經過執委開會而定，司機不可自行隨意收費。同綠色小巴無分別。

本會小巴為該區市民服務一直受到好評。

希望由原線紅巴行走路線轉成綠色專線小巴。並且有以下好處。

1. 可受運輸署規管和監察
2. 可加快紅色小巴轉綠色小巴

多謝



新田公共小巴商會

2003年11月25日